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2 月 20 日以传真和书面形式发出，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26 日以通讯表决的形式举行。公司监事会主席庄滇湘先生主持会议，应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，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 3 名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

一、会议经以投票表决方式，一致通过以下议（预）案：

1、《关于签订〈《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》之第三笔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的补充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一致通过《关于签订〈《上海中希合金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》之第三笔股权转让价款支付的补充协议〉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特此公告。

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9 年 12 月 27 日